

证券代码：000892

证券简称：欢瑞世纪

公告编号：2025-044

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概述

2021年11月11日，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欢瑞世纪（东阳）影视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欢瑞影视”）与海南爱奇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南爱奇艺”）签订了影视剧合作协议，累计金额为6亿元人民币（含税）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59）。该重大合同后续签订补充协议（《合作协议》及《补充协议》，以下统称“原协议”），合同总金额由60,000万元调整为54,000万元，该事项以及合同的履约情况披露于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以及后续各期定期报告中。

二、合同进展情况

本次合同进展主要是协议签署方由原协议中甲方“海南爱奇艺”变更为：甲方1“海南爱奇艺”和甲方2“成都爱奇艺影视文化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成都爱奇艺”）。

2025年10月27日，欢瑞影视（乙方）与海南爱奇艺、成都爱奇艺签订关于剧目B的《版权采购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补充协议”）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原协议约定，甲方1版权采购总费用为人民币300,000,000.00元，现各方确认，原协议版权采购总费用中，由甲方1承担人民币120,000,000.00元版权采购费用，甲方2承担人民币180,000,000.00元版权采购费用。

2、原协议下的版权采购费用首款及第二款由甲方1支付并直至付清，原协议剩余版权采购费用第三款至尾款由甲方2按原协议约定付款条件继续向乙方支付，并由乙方向甲方2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。乙方应按甲方1及甲方2要求出具相关文件等。

3、原协议项下甲方1就连续剧及其剧本、素材享有的知识产权，由甲方1与甲方2按

投入比例（即：40%:60%）共同享有，并由甲方2成都爱奇艺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独家代为行使。

4、本补充协议是甲乙双方对原协议的有效变更，原协议条款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处，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；就本补充协议未提及内容，各方仍应遵守原协议规定（包括原协议约定的适用法律与纠纷解决条款）。

5、原协议及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，各方将另行协商解决，并以书面形式确认。

6、甲方2按投入比例承担甲方1在原协议项下的责任及义务。

三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（一）海南爱奇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1、注册名称：海南爱奇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60000MA5TMLHT5A

3、注册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江东大道202号江东发展大厦A110室-5-1067

4、注册资本：100,000万美元

5、法定代表人：王晓晖

6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电视剧制作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一般项目：版权代理；知识产权服务；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；文艺创作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电影摄制服务；咨询策划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（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，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7、关联关系：公司与海南爱奇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8、履约能力分析：海南爱奇艺为爱奇艺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本次协议主体的变更不影响履约能力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海南爱奇艺经营情况正常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、财务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。

（二）成都爱奇艺影视文化有限公司

1、注册名称：成都爱奇艺影视文化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100MA61W0J63P

3、注册地址：中国（四川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新川南五路188号7楼39-43号、8楼1号

4、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

5、法定代表人：王晓晖

6、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；营业性演出；演出经纪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电影发行；音像制品制作；音像制品复制；电子出版物复制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制作；广告发布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翻译服务；摄影扩印服务；文化用品设备出租；电子产品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专业设计服务；图文设计制作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市场营销策划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；日用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动漫游戏开发；电子出版物出租；数字内容制作服务（不含出版发行）；电影制片；文艺创作；咨询策划服务；知识产权服务（专利代理服务除外）；品牌管理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日用百货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7、关联关系：公司与成都爱奇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8、履约能力分析：成都爱奇艺为成都天象互动数字娱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成都天象互动数字娱乐有限公司为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（美国纳斯达克挂牌上市公司）持股 99.99%的控股子公司。本次协议主体的变更不影响履约能力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成都爱奇艺经营情况正常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、财务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不会对公司当期及以后年度的损益产生影响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版权采购合作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0月28日